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思特奇
保荐代表人：徐行刚	联系电话：0731-88954786
保荐代表人：胡磊华	联系电话：0731-88954786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1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
4、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次数	0 次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
5、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0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0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0 次

7、向交易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交易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次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三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不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收购、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无	不适用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股东吴飞舟、王德明、咸海丰、魏星、陈立勇、孙永胜、张景松、廉慧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持股 5%以上股东及作为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的承诺	是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首次公开发行时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首次公开发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缴纳社保及住房公积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承诺事项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公司、董事王德明、高级管理人员魏星关于股权激励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 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为王立柱、朱明举，持续督导期截至 2021 年 6 月 7 日。 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的公告》，根据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财信证券将承接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尚未完成的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财信证券指定徐行刚先生、胡磊华先生接替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可转换债券的持续督导工作。
2. 持续督导期间中国证监会	无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整改情况	
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北京思特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上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徐行刚

胡磊华

财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